

关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主办券商”）作为推荐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丰股份”、“拟挂牌公司”或“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收到贵公司关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材料的反馈意见。财通证券会同拟挂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核查，就审核员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落实，并按照要求对公司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修改和补充。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回复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公开转让说明书》具有相同含义，涉及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修改的已用楷体加粗标明。

1、公司说明书披露，“公司自成立至 2016 年 5 月，常虹钢构为盈丰有限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55%，钱永青持有常虹钢构 55% 股权，故钱永青通过常虹钢构间接持有盈丰有限 30.25% 股权”。请核查钱永青通过常虹钢构间接持有盈丰有限股权比例的计算准确性，请比照股权限售计算方法。请公司更正说明书。

回复：

公司及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工商变更资料、股份转让协议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进行核查。

公司自 2008 年 4 月 25 日成立至 2016 年 5 月，第一大股东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钱永青持有常虹钢构 55% 股权，故钱永青通过常虹钢构控制盈丰有限 55% 股权。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钱永青通过常虹钢构间接持有盈丰有限 30.25% 股权”，计算公式为 $55\% \times 55\% = 30.25\%$ 。经核查，相关法律法规未明确规定间接持股比例的计算方式，实务操作中，在认定实际控制人时，若涉及间接持股，一般采用控制公司股权的方式，而不计算间接持股比例。如 A 股上市公司今飞凯达（证券代码：002863）披露如下：“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葛炳灶。葛炳灶通过直接持有今飞控股 23.42% 股权、今飞投资 55.78% 股权及瑞琪投资 68.25% 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67.60% 股权，对公司享有实际控制权。”；上述在表述实际控制人控制权时，计算过程为：实际控制人葛炳灶直接持有今飞控股 23.42% 股权，通过今飞投资持有今飞控股 36.07% 股权，故对今飞控股形成控制；今飞控股、瑞琪投资分别持有发行人 51.00% 和 16.60% 的股权，因此合

计间接控制发行人 67.60%的股份。

A 股上市公司新凤鸣（证券代码：603225）披露如下：“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庄奎龙、屈凤琪和庄耀中。庄奎龙直接持有公司 30.79%的股份，并通过恒聚投资、中聚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37.86%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屈凤琪为庄奎龙妻子，直接持有公司 9.89%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庄耀中为庄奎龙与屈凤琪之子，通过尚聚投资、诚聚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5.13%的股份，现任公司副总裁。”上述间接股权中，庄奎龙分别持有恒聚投资 35.21%股权、中聚投资 16.50%股权，恒聚投资和中聚投资又分别持有发行人 22.92%、14.94%的股权，故合计间接控制公司 37.86%的股份；庄奎龙之子庄耀中分别持有尚聚投资 21.86%股权、诚聚投资 2.015%股权，尚聚投资和诚聚投资分别持有发行人 3.47%、1.66%的股权，故合计间接控制发行人 5.13%的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股票挂牌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实务操作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或合伙企业）持有拟挂牌公司的股份，按照法人（或合伙企业）持有拟挂牌公司的全部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若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法人股东（或合伙企业）中虽然持有股份，但是不构成控制，法人股东（或合伙企业）持有的股份可全部流通。

综上，公司及主办券商认为，在论述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时，可不计算钱永青的间接持股比例，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中修改如下：

“公司自成立至2016年5月，常虹钢构为盈丰有限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55%，钱永青持有常虹钢构55%股权，能够对常虹钢构实施控制，故钱永青通过常虹钢构控制盈丰有限55%股权。”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回复》之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薛子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7年4月17日

120005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二次反馈意见回复》之盖章页)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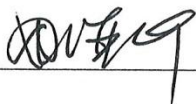


孙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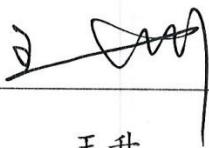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



王元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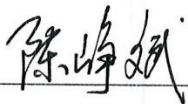


姚晋升



王升

内核专员:



陈峥斌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7日